

# 偃师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区农业农村局认真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部署，始终坚持服务农业、农村、农民，在政府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基层政务公开等工作上取得明显成效。

（一）主动公开。在 2023 年，我局严格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来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公开 35 条政府信息，这些信息主要通过偃师区人民政府网进行发布，确保应公开的信息都得到了公开。此外，我们还重视农业技术的推广工作。贴合农时，整理汇编病虫害防治、农田管理等农业技术指导内容，并在网站上发布，以便群众查看和使用。在涉农补贴信息公开方面，我们及时发布了 15 件政务公开信息，包括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补贴和农业项目公示等内容，以确保农民朋友们能够及时了解相关政策。

（二）依申请公开。在 2023 年，我局收到了 1 项依申请公开事项，申请人要求纸质公开，我们已经按照要求寄送相关内容。关于依申请公开信息费用问题，我局无论是主动公开还是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均不收取任何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在举报投诉和行政复议、诉讼方面，我局全年没有发生因信息公开而引起的行政诉讼和举报投诉案件，相关次数均为零，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公众的认可和支持。

（三）政府信息管理。为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进行了精心策划和安排。详细制定量化标准，明确时间节点，明确公开的责任主体、具体内容以及公开的方式。我们不断探索和丰富公开的渠道，让信息更加便捷地传递给公众。在工作中，我们始终坚守信息公开的原则，积极参加相关的会议和培训，严格执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落实拟公开政府信息审批、保密审查等相关制度。全局上下紧密合作，共同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通过不断的努力和创新，为建设更加透明、公正的政府做出更大的贡献。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配合区政府主管部门对网站进行优化，对相关信息公开专栏进行补充完善，确保网站的栏目得到日常更新。致力于群众能够“看得懂”、“看得明白”，为群众提供清晰、简洁的信息服务。

（五）监督保障。不断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8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376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 2023 年，我单位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例如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数量需要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的阅读量还不是很大等。在 2024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政府政务公开的具体要求，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人员，规范公开内容，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推动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二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增加公开的内容和数量，以满足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我们将对各类政府信息进行全面梳理，确保应公开的信息都能及时、准确地对外发布。不断改进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更好地服务公众，提高政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和管理。我们将建立完善的审查机制，对发布的信息进行严格的把关，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同时，我们也将接受公众的监督和反馈，不断改进和优化信息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3 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